47人顛覆政權案 申押後3個月再訊

待警查400項數碼鑑證析資金流向 控方反對保釋

黑手落鑊

因組織和實施參與所謂「35+初選」而干犯香港國安法被捕的55名攬炒政棍，前日向警方報到，其中47人被「落鑊」控告違反香港國安法中的「串謀顛覆國家政權罪」，須即時還柙。案件昨日在西九龍裁判法院提堂，控方庭上指各被告串謀犯案，旨在顛覆國家政權，嚴重干擾、阻撓、破壞特區政府履行職能，企圖最終令行政長官解散立法會及辭職。控方申請將案押後至5月31日再訊，以待警方作進一步調查，並表明反對被告保釋。

●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

●西九法院泛民涉顛覆國家政權案，警員在法院外戒備，呼籲黑衣人散去。 香港文匯報記者 攝

這宗社會各界關注的香港國安法案件，由香港國安法指定法官、總裁判官蘇惠德審理，律政司由副刑事檢控專員(特別職務)楊美琪代表，案件主管為警隊國安處高級督察張堃婷。各被告的代表律師，包括資深大律師許紹鼎、梁家傑、夏博義及潘熙，以及大律師黃瑞紅、吳宗鑾及譚俊傑等。案件原定昨晨約11時開庭，司法機構因應案件涉及被告及律師人數眾多，預留法庭內95個座位予被告及律師，家屬、傳媒代表及公眾人士則被安排在法庭的延伸部分旁聽。

昨晨約9時，各被告在不同警署陸續由警車押送到法院，但早前因其他案件被羈押或囚禁的被告，包括胡志偉、譚得志及黃之鋒，則由囚車押送；另被告徐子見因在醫院留醫，昨日未有到庭應訊。因各代表律師在法院羈留室內輪候會見各個被告需時，導致開庭時間一再延遲。

至中午約12時45分，各被告始陸續進庭，由於人數眾多，部分被告需安排坐在犯人欄外一排，其餘被告則坐在犯人欄內；其間女被告何桂藍高呼她至開庭前仍未與代表律師會面。總裁判官蘇惠德在出庭時表示，由於仍有多名被告尚未會見律師，為給足夠時間予辯方，遂押後至下午3時30分開庭。從直播鏡頭所見，庭內至少有10個警員駐守看管各被告。

圖當選後逐步迫特首辭職

47名被告各被控一項串謀顛覆國家政權罪。控罪指，他們於2020年7月1日至2021年1月7日期間，在香港一同串謀及與其他人串謀，旨在顛覆國家政權，而組織、策劃、實施或參與實施，以威脅使用武力或其他手段，即當選立法會議員後，濫用基本法第七十三條的職權，包括在立法會取得大多數控制權，藉以對特區政府提出任何財政預算或公共開支均不予區別拒絕通過，並迫使行政長官解散立法會，從而癱瘓政府運作，最終導致行政長官辭職。

控罪又指，各被告謀劃或煽動促使他人參選或不參選立法會選舉，並承諾當選或煽動他人當選後，審核通過政府提出的財政預算或公共開支時，按謀劃行使或不行使基本法職權，以及故意或蓄意不履行或疏於履行立法會議員擁護基本法和效忠特區等的職責，嚴重干擾、阻撓、破壞特區政權機關依法履行職能的行為。

警方需時分析涉案資金流向

控方庭上申請，將案押後3個月至5月31日再訊，以待警方繼續進一步調查，包括多達400項電腦、手機及sim卡等數碼鑑證，仔細分析涉案資金流向，並可能考慮是否加控其他控罪，以及需要向政府官員，包括選舉事務處人員錄取口供等；控方同時以沒有充足理由相信被告不會繼續實施危害國家安全行為，表明反對全部被告保釋。

直至昨晚深夜香港文匯報截稿前，法院仍在處理各被告申請保釋，暫未知47名被告是獲准許保釋或須繼續還柙候訊。

控罪書重點

控罪書指出，全部被告被控於2020年7月1日至2021年1月7日期間，在香港串謀及與其他人串謀，旨在顛覆國家政權，而組織、策劃、實施或參與實施，以威脅使用武力或其他非法手段，即：

（一）為以下目的宣揚，進行或參與一項謀劃，旨在濫用其在當選立法會議員後，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第七十三條受託的職權——1.在立法會取得大多數控制權，藉以對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提出的任何財政預算或公共開支，不論當中內容或內容的利弊如何，均不予區別拒絕通過；2.迫使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根據基本法第50條解散香港立法會，從而癱瘓政府運作；3.最終導致行政長官因立法會解散和重選的立法會拒絕通過原財政預算案而根據基本法第52條而辭職；

（二）為達致該謀劃，參選或不參選立法會選舉，及／或煽動、促使、引致、誘使他人參選或不參選該選舉；

（三）承諾或同意當選立法會議員後，及／或煽動、促使、引致、誘使他人當選立法會議員後，在審核和通過政府提出的財政預算或公共開支時，按照該謀劃，行使或不行使其根據基本法第73條所訂的職權；

（四）承諾或同意在該選舉當選後，及／或煽動、促使、引致、誘使他人在該選舉中當選後，故意或蓄意不履行，或故意或蓄意疏於履行其立法會議員職責，即擁護基本法，效忠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盡忠職守，遵守法律，廉潔奉公，為香港特別行政區服務；嚴重干擾、阻撓、破壞香港特區政權機關依法履行職能的行為。

47名涉顛覆罪案犯

●組織及策劃角色

(1) 戴耀廷（56歲）退休人士
(2) 區諾軒（33歲）大學客席講師
(3) 趙家賢（35歲）東區區議員
(4) 鍾錦麟（32歲）西貢區議員
(5) 吳政亨（42歲）無業

●參與角色

(6) 袁嘉蔚（27歲）南區區議員
(7) 梁晃維（23歲）中西區區議員
(8) 鄭達鴻（32歲）東區區議員
(9) 徐子見（53歲）東區區議員
(10) 楊雪盈（34歲）灣仔區議員
(11) 彭卓棋（26歲）南區區議員
(12) 岑子杰（33歲）沙田區議員
(13) 毛孟靜（64歲）無業
(14) 何啓明（32歲）深水埗區議員
(15) 馮達浚（25歲）數碼營銷
(16) 劉偉聰（53歲）律師
(17) 黃碧雲（61歲）無業
(18) 劉澤鋒（24歲）議員助理
(19) 黃之鋒（24歲）無業
(20) 譚文豪（45歲）商人
(21) 李嘉達（29歲）觀塘區議員
(22) 譚得志（49歲）無業
(23) 胡志偉（58歲）無業
(24) 施德來（38歲）黃大仙區議員
(25) 朱凱廸（43歲）無業
(26) 張可森（27歲）屯門區議員
(27) 黃子悅（23歲）學生
(28) 伍健偉（25歲）元朗區議員
(29) 尹兆堅（51歲）葵青區議員
(30) 郭家麒（59歲）醫生
(31) 吳敏兒（50歲）老師
(32) 譚凱邦（40歲）荃灣區議員
(33) 何桂藍（30歲）無業
(34) 劉頴匡（27歲）辦公室助理
(35) 楊岳橋（39歲）律師
(36) 陳志全（48歲）無業
(37) 鄒家成（24歲）學生
(38) 林卓廷（43歲）北區區議員
(39) 范國威（38歲）西貢區議員
(40) 呂智恆（38歲）社工
(41) 梁國雄（64歲）無業
(42) 林景楠（32歲）商人
(43) 柯耀林（49歲）西貢區議員
(44) 岑敖暉（27歲）荃灣區議員
(45) 王百羽（30歲）元朗區議員
(46) 李予信（27歲）東區區議員
(47) 余慧明（33歲）醫管局文職人員

資料來源：法庭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

●一眾被告昨晨陸續由警車押送到法院提堂。 香港文匯報記者 攝

●大批黑衣人在法院門外擾攘。 香港文匯報記者 攝

控方：戴耀廷等策劃 42被告參與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47名攬炒政棍被控串謀顛覆國家政權罪一案，犯案時間長達逾半年，一眾攬炒政棍「挖空心思」計劃企圖奪取去年立法會選舉中35席以上席位，否決財政預算案，癱瘓特區政府運作，最終令行政長官解散立法會及辭職，達至全香港攬炒「歹毒目標」。

控方昨日在庭上指，2019年12月至2020年7月，戴耀廷在區諾軒協助下主張「35＋」和「攬炒」，並且在《蘋果日報》先後發表文章，主張反對派陣營要在立法會選舉中奪取35席以上席位，並否決財政預算案，最終令行政長官解散立法會及辭職。區諾軒則在facebook發文指，希望在立法會取得大多數議席，藉以對抗政權，區諾軒更表示正與戴耀廷合作，嘗試協調組成一個參選名單。

2020年4月，戴耀廷繼續在《蘋果日報》發表多篇文章，闡述要藉取得立法會多數議席來否決財政預算案，從而癱瘓特區政府，最終迫使中央解散立法會和結束「一國兩制」。區諾軒在接受《蘋果日報》訪問，承認「35＋」會增加達至「五大訴求」的議價能力，亦可以達至攬炒目的。

其後，戴耀廷及區諾軒聯同「民主動力」的趙家賢、鍾錦麟召開記者會，宣布將於2020年7月11日及12日舉行「初選」，由香港民意研究所提供技術支援。

趙家賢稱，「民主動力」會協助統籌及物流安排，呼籲群眾捐款；鍾錦麟則指會為「票站」選址。另吳政亨則曾支付13.5萬港元，於7月3日在《蘋果日報》刊登頭版廣告宣傳「初選」。至於其餘42名被告，則為「初選」的參選人，全部表明會擁護戴耀廷及區諾軒的主張。不過，因新冠肺炎疫情持續嚴峻，去年7月31日特區政府需要因應疫情，宣布押後原於同年9月6日舉行的立法會選舉，最終令攬炒政棍奪取立法會「歹毒目標」落空。

●因其他案件被羈押或囚禁的被告胡志偉、譚得志及黃之鋒，昨晚在法院由囚車押走。 香港文匯報記者 攝

●當日戴耀廷、區諾軒、趙家賢、鍾錦麟召開記者會，宣布舉行所謂「初選」。 資料圖片

●民間團體昨日到法院外拉橫額支持嚴懲暴徒及賣國賊，其間遭黑衣人上前挑釁。 香港文匯報記者 攝

愛國團體促嚴懲危害國安罪行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昨日，多個愛國民間團體先後到法院外揮舞國旗及拉起橫額請願，支持嚴懲暴徒及賣國賊。

昨晨約8時許，一批愛國團體到警方指定示威區請願，他們拉起寫有「嚴懲漢奸賣國賊、國安立法齊入冊」橫額，以及舉起「支持國安法，嚴懲47個暴徒」等標語牌，並揮舞國旗及高叫嚴懲賣國賊口號。

香港政研會代表昨晨約10時抵達示威區，他們拉起印有部分被告頭像及「泛民初選涉違選舉舞弊，違反國安法隨時終身坐監」字句的橫額，高呼口號，聲討觸犯香港國安法顛覆罪的47名反中亂港分子。其間突有多名黑衣人上前挑釁及進行拍攝，雙方展開罵戰。在場戒備及維持秩序的警員見狀，立即上前分隔雙方。

香港政研會代表說：「我們不怕，我們還要溫馨提示他們，違反國安法要坐（監）很久！」並表示香港政研會曾於去年7月12日向警方舉報「初選」違法，政研會將密切關注事件，繼續舉報，直至將所有暴徒繩之以法。